



文懷沙・主編

隋唐文明

第五十一卷

古吳軒出版社

文懷沙 ◆ 主編

隋唐文明

第五十一卷

上海大學「大學叢書」

古吳軒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隋唐文明／文懷沙主編；《隋唐文明》編纂委員會編。

蘇州：古吳軒出版社，2004.12

ISBN 7-80574-857-8

I. 隋… II. ①文…②隋… III. 古籍—匯編—中

國—隋唐時代 W. Z121.7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2004)第132009號

責任編輯：尹劍峰 陳雪春

馮立 高穎

裝幀設計：周晨

責任印刷：何潔 蔣家宏

書名：隋唐文明

主編：文懷沙

出版發行：古吳軒出版社

地址：蘇州市十梓街458號

郵編：215006

電話：0512-65232286

傳真：0512-65220750

印刷：江蘇淮陰新華印刷廠

本：889×1194 1/16

開印張：4027.5

總印數：1000冊

印版次：2005年3月第1版

印次：2005年3月第1次印刷

號：ISBN 7-80574-857-8/K·001

定價：38000.00圓(全100卷)

隋唐文明

第五十一卷目錄

全隋唐文一

隋文紀八卷

〔明〕梅鼎祚輯 三

全隋文三十六卷

〔清〕嚴可均輯 二二一

欽定全唐文分卷目錄（一）（卷一至二四〇）

〔清〕董誥等纂 四三一

全隋唐文

一



〔明〕梅鼎祚輯

隋
文
紀

景印清乾隆文淵
閣四庫全書本

欽定四庫全書

集部八

隋文紀

總集類

提要

欽定四庫全書

隋文紀

臣等謹案隋文紀八卷明梅鼎祚編隋氏混一南北凡齊周之故老梁陳之舊臣咸嘗粹一朝成文章之總匯而人沿舊習風尚各殊故著作之林不名一格四十餘載竟不能自為體裁又世傳小說唐代為多而仁壽大業去唐最近遺篇瑣語真贋相參不能無所附會故鼎祚所錄此集又最標離其中如隋遺錄開河記述樓記海山記大業拾遺記皆出依托而王度古鏡記尤為迂怪不經搜神異苑之未流眩車夷堅之先路豈可登之總集自撰其書又如甲秀堂帖載楊帝跋曹于建墨迹唐以來收藏賞鑒皆所未聞詞旨凡庸顯出近代而一概闕入未免失于鑒裁至于

唐高祖太宗褚亮李靖陳叔達溫大雅魏徵

諸人不繫于隋無煩擬議乃以其文作于隋

未遂爾兼收而李德林代靜帝之詔作於周

時顏之推請考樂之奏上於梁代前則文隨

人編後則人隨文列撰以斷限厥例安居若

文帝復姓令之誤米史文李德林之修定五

禮詔題為文帝祖君彥移郡縣書與袁子幹

書魏徵與鄒王慶書皆題為李密孔德昭遺

欽定四庫全書

隋文紀

秦王書題為竇建德以及罪蜀王秀文已見

一卷復見二卷戴遠皇太子箴已見五卷復

見七卷又諸集之通病在所不論矣八卷之

末載梁神游等十二人蓋鼎祚文紀以此集

為終神游等時代未詳故統附於此合觀所

錄雖抵牾辨偽卷卷有之然上起古初下窮

八代旁搜博采薈合成編使唐以前之文章

源委相承粲然可考斯實執苑之大觀其功

亦不為過掩矣鼎祚尚編有釋文紀哀集唐

以前禪觀之文較弘明集弘明續集元為賅

博別著錄于部釋家類中茲不列焉乾隆四

十五年四月恭校上

總纂官紀昀陸錫熊孫士毅

總校官陸費輝

欽定四庫全書

隋文紀

三

欽定四庫全書

隋文紀卷一

明梅鼎祚編

文帝姓楊名堅號高祖父文王世居西魏有功賜

為大丞相封魏王恭用周旋隋郡長安在位

二十六年七月為太子廢所祇廟曰

與源雄書馬祖為魏相尉遠遜作亂時雄檢校

公妻子在鄴城雖言難陽賊徒剪滅聚會非難今日已

欽定四庫全書

隋文紀

後不過數旬之別遂能開慰無以累懷徐都大藩東南

襟帶密邇吳寇特須安撫藉公英暑委以邊謀善建功

名用副朝委也

與賀妻子幹手書子幹為秦州刺史尉遠遜作

高祖大悅

逆賊尉迴敢遣蟻眾作寇懷州公受命誅討應機蕩滌

聞以嗟贊不易可言丈夫富貴之秋正在今日善建功

名以副朝望也

復姓令

周大定元年帝時
為相國進封國王

以前賜姓皆復其舊

前代品爵依舊詔

開皇
元年

自古帝王受終革代建侯錫爵多與運遷朕應錄受圖君臨海內載懷沿革事有不同然則前帝後王俱在兼漸立功立事爵賞仍行苟利於時其致一揆何謂物我之異無計令古之殊其前代品爵悉可依舊

議褒冕服色詔

元年

欽定四庫全書

隋書
卷一

二

宣尼制法云行夏之時乘殷之輅奕葉共遵理無可革然三代所尚衆論多端或以為所建之時或以為所感之瑞或當其行色因以從之今雖夏數得天歷代通用漢尚於赤魏尚於黃驪馬玄牲已弗相踵明不可改建宣歲首常服於黑朕初受天命亦雀來儀兼姬周已遷於茲六代三正迴復五德相生總以言之並宜火色垂衣已降損益可知尚色雖殊常無前代其郊丘廟社可依袞冕之儀朝會衣裳宜盡用赤昔丹雘木運姬有大

白之旂黃星土德曹秉黑首之馬在祀與戎其尚恒異今之戎服皆可尚黃在外常所著者通用雜色祭祀之服須合禮經宜集通儒更可詳議

太子庶子攝太常少卿裴正奏

竊見後周制冕加為十二既與前禮數乃不同而色應五行又非典故謹案三代之冠其名各別六等之冕承用區分璫玉五米隨班異飾都無迎風變色之文唯月令者起於秦代乃有青旂赤玉白駘黑衣與四時而色

欽定四庫全書

隋書
卷一

三

變全不言於弁冕五時冕色禮既無文稽於正典難以經證且後魏已求制度咸闕大興之歲草創繕修所造車服多參胡制故魏收論之稱為違古是也周氏因襲將為故事大象承統咸取用之輿輦衣冠甚多迂怪今皇隋革命憲章前代其魏周輦輅不合制者已敕有司盡令除廢然衣冠禮器尚且兼行乃有立夏袞衣以赤為質迎秋平冕用白成形既越典章須革其謬謹案續漢書禮儀志云立春之日京都皆著青衣秋夏悉如其

色逮於魏晉迎氣五郊行禮之人皆同此制考尋故事唯憤從衣色今請冠及冕並用玄唯應著幘者任依漢

晉

更定新律詔

元年詔尚書左僕射高顯等更定新律奏上頒行

帝王作法沿革不同取適於時故有損益夫絞以制斃斬則殊刑除惡之體於斯已極梟身梟無所取不益懲肅之理徒表安忍之懷鞭之為用殘剥膚體徹骨侵肌酷均鬻切雖云遠古之式事乖仁者之刑梟梟及

欽定四庫全書

唐文九

鞭並令去也貴礪帶之書不當徒罰展軒冕之陰芻及諸親流役六年改為五載刑徒五歲變從三祀其餘以輕代重化死為生條目甚多備於簡策宜班諸海內為時軌範難格嚴科並宜除削先施法令欲人無犯之心國有常刑誅而不怨之義措而不用庶或非遠萬方百辟知吾此懷

建都邑詔

二年六月

朕祇奉上玄君臨萬國屬生人之敝處前代之宮常以

為作之者勞居之者逸改創之事心未遑也而王公大

臣陳謀獻策咸云歲農以降至於姬劉有當代而屢遭

無革命而不徒曹馬之後時見因循乃未代之宴安非

往聖之宏義此城從漢彫殘日久屢為戰場舊總喪亂

今之宮室事近權宜又非謀筮從龜瞻星揆日不足建

皇王之邑合大衆所聚論變通之數具幽顯之情同心

固請詞情深切然則京師百官之府四海歸向非朕一

人之所獨有苟利於物其可違乎且殷之五遷恐人盡

欽定四庫全書

唐文九

死是則以吉凶之土制長短之命謀斯去故如農望秋

雖暫劬勞其究安宅今區宇寧一陰陽順序安安以遷

勿懷胥怨龍首山川原秀麗卉物滋阜卜食相土宜建

都邑定鼎之基永固無窮之業在斯公私府宅規模遠

近營構資費隨事條奏

代北史並作世元作恩望作興條奏作修舊

范臺改假湘州刺史詔

三年七月

行仁蹈義名教所先厲俗敦風宜見褒獎往者山東河表經此妖亂孤城遠守多不自全濟陰太守杜猷身陷

賊徒命懸寇手郡省事范臺政傾產營護免其戮辱眷言誠節實有可嘉宜超恒實用明沮勸臺政可大都督假湘州刺史

發使巡省風俗詔 三年

朕君臨區宇深思治術欲使生人從化以德代刑求草萊之善旌閭里之行民間情偽咸欲備聞已詔使人所在賑恤揚鑣分路將過四海必令為朕耳目如有文武才用未為時知宜以禮發遣朕將銓擢其有志節高妙欽定四庫全書

隋書卷一

六

越等起倫亦仰使人就加旌異令一行一善獎勵於人速近官司遐邇風俗巨細必紀還日奏聞庶使不出戶庭坐知萬里

施用新歷詔

四年二月華州刺史張賓與僕同劉暉等議進新歷奏上下詔

張賓等存心算數通洽古今每有陳聞多所啓沃畢功表奏具已披覽使後月復育不出前晦之宵前月之餘罕留後朔之旦減朏就朏懸殊舊準月行表裏厥達乃異日交弗食由循陽道驗時轉算不越纖豪遂聽前修

斯祕未啓有一於此實為精密宜頒天下依法施用

開漕渠詔 四年

京邑所居五方輻輳重關四塞水陸艱難大河之流波瀾東注百川海濱萬里交通雖三門之下或有危慮若發自小平陸運至陝還從河水入於渭川兼及上流控引汾晉舟車來去為益殊廣而渭川水力大小無常流淺沙深即成阻闕計其途路數百而已動移氣序不能往復沉舟之役人亦勞止朕君臨區宇興利除害公私

欽定四庫全書

隋書卷一

七

之弊情實懸之故東發潼關西引渭水因藉人力開通漕渠董事計功易可成就已令工匠巡歷渠道觀地理之宜審終久之義一得開鑿萬代無毀可使官及私家方舟巨舫晨昏漕運汭汭不停旬日之功堪省億萬誠知時當炎暑動致疲勩然不有暫勞安能永逸宣告人庶知朕意焉

廢律官詔

五年先是置律博士弟子員有律生舞文陷侍官及坐者帝問下詔

人命之重懸在律文刊定科條俾令易曉分官命職恒

選循吏小大之獄理無疑糾而因襲往代別置律官報判之人推其為首殺生之柄常委小人刑罰所以未清威福所以妄作為政之失莫大於斯其大理律博士尚書刑部曹明法州縣律生並可停廢

伐陳詔 八年

昔有苗不賓唐克薄伐孫皓僭虐晉武行誅有陳竊據江表逆天暴物朕初受命陳頊尚存思欲教之以道不以興行為令往來修睦望其遷善時日無幾豐惡已聞

欽定四庫全書

隋文紀

八

厚納叛亡侵犯城戍勾吳閭越肆厥殘忍于時王師大舉將一車書陳頊反地收兵深懷震懼責躬請約俄而致頊殄其喪禍仍詔班師叔寶承風因求繼好載佇克念共敦行李每見珪璫入朝輒軒出使何嘗不殷勤曉諭戒以惟新而狼子之心出而彌野威侮五行怠棄三正誅翦骨肉夷滅才良據手掌之地恣溪壑之險劫奪閭閻資產俱竭驅蹙內外勞役弗已徵責女子擅造宮室日增月益止足無期惟薄嬪嬙有踰萬數寶衣玉

食窮奢極侈淫聲樂飲俾晝作夜斬直言之客滅無罪之家剖人之肝分人之血欺天造惡祭鬼求恩歌舞衢路酣醉宮闈盛粉黛而執干戈曳羅綺而呼警蹀躞馬振策從旦至昏無所經營馳走不息負甲持仗隨逐徒行追而不及即加罪譴自古昏亂軍或能比介士武夫飢寒力役筋髓瘠於土木性命俟於溝渠君子潛逃小人得志家家隱殺戮各各任聚斂天災地孽物怪人妖衣冠鉗口道路以目傾心翹足皆告於我日月以冀文

欽定四庫全書

隋文紀

九

奏相尋重以背德違言搖蕩疆場巴峽之下海澨已西江北江南為鬼為蜮窮發掘之酷生居極擾敗之苦抄掠人畜斷截樵蘇市井不立農事廢寢忘陽廣陵窺覲相繼或謀圖城邑或劫刺吏人晝伏夜遊鼠竄狗盜彼則羸兵散卒來必就擒此則重門設險有勞藩捍天之所覆無非朕臣每聞聽覽有懷傷惻有梁之國我南藩也其君入朝潛相招誘不顧朕恩士女深迫脅之悲城府致空虛之歎非直朕居人上懷此無忘既而百

辟屢以為言兆庶不堪其請豈容對而不誅忍而不救
近日秋始謀欲弔人益部樓船盡令東驚便有神龍數
十騰躍江流引伐罪之師向金陵之路船住則龍止船
行則龍去四日之內三軍皆觀豈非蒼旻愛人幽明展
事降神先路協贊軍威以上天之靈助戡定之力便可
出師授律應機誅殄在斯舉也永清吳越具將士糧仗
水陸資須期會進止一准別敕

平陳後詔

九年四月

欽定四庫全書

隋書

十

往以吳越之野羣黎塗炭干戈方用積習未寧今率土
大同含生遂性太平之法方可流行凡我臣僚澡身浴
德開通耳目宜從茲始喪亂已束緬將十載君無君德
臣失臣道父有不慈子有不孝兄弟之情或薄夫婦之
義或違長幼失序尊卑錯亂朕為帝王志存愛養時有
錄道不敢寧息內外職位遐邇黎人家家自修人人克
念使不軌不法蕩然俱盡兵可立威不可不戡刑可助
化不可專行禁衛九重之餘鎮守四方之外戎旅軍器

皆宜停罷伐路既夷羣方無事武力之子皆可學文人

間甲仗悉皆除毀有功之臣降情文藝家門子姪各守

一經今海內翕然高山仰止京邑庠序爰及州縣生徒

受業并進於朝未有灼然明經高第此則敕訓不為考

課未精明勅所由隆茲儒訓官府從官丘園素士心迹

相表寬弘為念勿為踴促乖我皇猷朕君臨區宇於茲

九載開直言之路披不諱之心形於顏色勞於興寢自

頃逞藝論功昌言乃眾推誠切諫其事甚疎公卿士庶

欽定四庫全書

隋書

十

非所望也各恪至誠匪茲不達見善必進有才必舉無

或喋嘿退有後言頒告天下咸悉此意

禁請登封詔

九年六月羣臣以平

豈可命一將軍除一小國遐邇注意便謂太平以薄德

而封名山用虛言而干上帝非朕故聞而今以後言及

封禪宜即禁絕

議樂詔

九年

朕祇承天命清蕩萬方自王衰敗之後兆庶流浮之日

聖人遺訓掃地俱盡制禮作樂今也其時朕情存古樂
深思雅道鄭衛淫聲魚龍雜戲樂府之內盡以除之今
欲更調律呂改張琴瑟且妙術精微非因教習工人代
掌上傳糟粕不足達神明之德論天地之和區域之間
奇才異藝天知神授何代無哉蓋晦迹於非時俟昌言
於所好宜可搜訪遠以奏聞庶觀一藝之能共就九成
之業

罷神置軍府詔

十年五月

欽定四庫全書

卷之九

魏末喪亂寓縣分役車歲動未遑休息兵士軍人權
置坊府南征北伐居處無定家無完堵地罕包桑恒為
流寓之人竟無鄉里之號朕甚愍之凡是軍人可悉屬
州縣墾田籍帳一與民同軍府統領宜依舊式罷山東
河南及北方緣邊之地新置軍府

一與民同北史
作一月編戶

減租詔

十二年

既富而教方知廉恥寧積於人無藏府庫河北河東今
年田租三分減一兵減半功調全免

施用新樂詔

十四年四月

在昔聖人作樂崇德移風易俗於斯為大自晉氏播遷
兵戈不息雅樂流散年代已多四方未一無由辨正賴
上天鑒臨神明降福拯茲塗炭安息蒼生天下大同歸
於治理遺文舊物皆為國有比命所司總令研究正樂
雅聲詳考已訖宜即施用見行者停人間音樂流僻日
久棄其舊體競造繁聲浮宕不歸遂以成俗宜加禁約
務存其本

所司北史作有
司詳考作詳定

欽定四庫全書

卷之九

脩三國祀詔

十四年閏十月

齊梁陳往皆創業一方綿歷年代既宗祀廢絕祭奠無
主興言於念良以愴然昔國公蕭琮及高仁英陳叔寶
等宜令以時修其祭祀所須器物有司給之

義倉詔

十五年

本置義倉止防水旱百姓之徒不思久計輕爾費損於
後乏絕又北境諸州異於餘處雲夏長靈鹽蘭豐鄆涼
甘瓜等州所有義倉雜種並納本州若人有旱饑少糧

先給雜種及遠年粟

職官決罪詔 十七年

分職設官共理時務班位高下各有等差若所在官人不相敬憚多自寬縱事難克舉諸有殿失雖備科條或據律乃輕論情則重不即決罪無以懲肅其諸司論屬官若有愆犯聽於律外斟酌決杖

省廟樂詔 十七年十月

昔五帝異樂三王殊禮皆隨事而有損益因情而立節

欽定四庫全書

卷九

十四

文仰惟祭享宗廟瞻敬如在罔極之感情深茲日而禮畢升路鼓吹發音還入宮門金石振響斯則哀樂同日心事相違情所不安理實未允宜改茲往式用弘禮教自令以後享廟日不須備鼓吹殿庭勿設樂懸在廟內及諸祭依舊其王公已下祭私廟日不得作音樂

李穡等世祿詔 十七年

周歷告終羣凶作亂疊起舊服毒被生人朕受命上玄廓清區宇聖靈垂祐文武同心申明公穡耶裏公孝寬

廣平王雄蔣國公睿楚國公勛齊國公頌趙國公素魯

國公慶則新寧公長义宜陽公世積趙國公羅雲隴西公詢廣業公景真昌公振沛國公譯項城公子相鉅鹿公子幹等登庸納揆之時草昧經綸之日丹誠大節心盡帝國茂績殊勲力宣王府宜弘其門緒與國同休其世子世孫未經州任者宜量才升用庶享榮位世祿無窮

禁大船詔 十八年正月

欽定四庫全書

卷九

十五

吳越之人往來敝俗所在之處私造大船因相聚結致有侵害其江南諸州人間有船長三丈已上悉括入官戰亡入墓詔 仁壽元年正月

君子立身雖云百行唯誠與孝最為其首故投主殉節自古稱難殞身王事禮加二等而代俗之徒不達大義至於致命或旅不入兆域虧孝子之意傷人臣之心興言念此每深惡歎且入廟祭祀並不廢闕何止墳塋猶在

此外自今已後戰亡之徒宜入墓域 投主北史作投生代作世